

# 瘦身美容 問題



## 1. 逛街時，被攔下做問卷調查或試做保養，遭藉機推銷化妝品，購買後還可以退貨嗎？

1. 在路邊被推銷商品而購買，是屬於消費者保護法中的訪問買賣，這種消費方式在消費者保護法中是有特別保護。
2. 你可以在收到商品後的7日內（即猶豫期），退回商品或以書面通知廠商解除買賣契約，不必向廠商說明任何退貨的理由，也不需要負擔任何費用。有些業者會在消費者購買商品當場拆封試用，此種情況，消費者仍得依法行使解除權，亦毋須對試用之商品給付對價。
3. 購買商品時要有販賣者的公司名稱、地址，商品也要標示清楚，才得以行使解除權。
4. 提醒你，所謂7日內行使解約權，是指在收到商品之次日起算，在7天內將商品寄出或發出書面通知即屬於在期限內解約，期間內如遇例假日並不扣除，但期限最後一天為星期日或國定假日，得於休息日之次日行使解約權。
5. 你在退還商品及以書面通知廠商解除買賣契約的時候，最好是用存證信函的方式寄發，以減少爭議。

6. 解除契約後，你可直接向廠商要求退還已經給付的金額。

## 2. 什麼是瘦身美容？是否一定要加入會員？

1. **瘦身美容**，是指藉手藝、機器、用具、用材、化妝品、食品等方式，為了保持、改善身體、感觀的健美，所實施的綜合指導、措施的行為，且必須不屬於醫療行為。
2. 消費者並**不一定要加入會員**，消費者有權決定是否加入為業者的會員，如果自己認為有需要，可以申請成為業者的會員，雙方的權利義務依「會員規約」的規定；而且如果還有其他權利義務事項，也可以以書面方式約定。
3. 消費者加入會員後，就業者所提供相同瘦身美容項目，所得享受的權利不得低於非會員，所負擔的義務不得高於非會員。
4. 「**會員規約**」視為本契約的一部分，業者並應於締約前交付消費者審閱。
5. 業者應就會員種類及會員資格的權利義務，於訂約時向消費者為明確的口頭或書面說明。
6. 業者如有發行會員卡者，會員卡不慎遺失、毀損或被竊時，業者於消費者填具切結書後，應無償製作補發新卡。

## 3. 消費者對於已訂定的瘦身美容契約，可否任意要求解除契約或終止契約？

1. 消費者在瘦身美容課程「**實施前**」，可以向業者主張解除解除契約。業者應於解約日後**15日**內將已收取的費用

扣除「解約手續費」（最高金額不得逾本契約價金總額的5%）後退還於消費者。若未約定解約手續費的金額時，業者不得扣除 解約手續費。

2. 消費者於瘦身美容課程「實施後」，因消費者任意終止本契約者，業者應於終止日後30日內將已收取的費用扣除(1)已接受服務的費用，並(2)扣除已提領並拆封的附屬商品金額，及(3)再扣除「終止契約手續費」（最高金額不得超過價金總額扣除已接受服務的費用，及已提領並拆封的附屬商品價額後的剩餘金額的10%）後退還於消費者。若未約定終止契約手續費的金額時，業者不得扣除終止契約手續費。
3. 所謂「已提領並拆封的附屬商品」，指已拆封使用的最小消費包裝商品，其以整組或量販方式行銷而未拆封使用的最小消費包裝商品仍屬未拆封。
4. 已接受服務及已提領並拆封附屬商品的價格，以契約所定單價為準，未約定單價者，以平均價格或市價為準。

## 4. 至瘦身美容中心消費，應該特別注意哪些事情？

1. 先決條件：應要求業者依照衛生署訂定的「瘦身美容定型化契約範本」及「瘦身美容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簽訂契約。
2. 不要當場簽約：你有7日的契約審閱權，請將契約帶回家仔細閱讀。
3. 拒絕內容不清楚的契約：契約中應該明訂有各項服務名稱、內容、預期效果、期間、可能的副作用、所使用產品種類以及價格明細等。
4. 必須名實相符：所付費用及接受的服務要與契約內容一致。

5. 保存契約以防萬一：契約書一定要自己保存一份。
6. 先簽約再付款：未簽訂契約前，請千萬不要付費或接受服務。
7. 意志要堅定：不要在接受服務的同時輕易答應服務人員的推銷再購買另一項服務或產品，對美容師等人的口頭承諾應要求於契約中載明或以書面記載為憑。
8. 量力而為：要衡量自己的經濟實力，刷卡金額不要超過信用額度或經濟能力所能負擔。
9. 不可預刷卡：不要以預刷卡或以分期付款方式付費遽然付出大筆金額。
10. 詳閱產品標示：不要使用或購買標示不全或標示內容有虛偽誇大、涉及療效情形的產品，成分不明者更不要冒然使用。
11. 不要輕信廣告：看清楚廣告中的所有文字，不要付出過高的期望。
12. 三思而行：至瘦身美容中心前請冷靜思考，三思而行必不吃虧。

## 5. 什麼是醫學美容?消費時應注意哪些事項?

1. 醫學美容服務為醫療業務之一部分，應由醫師或醫事人員於醫師的指導下執行。目前國內並無醫美專科，迄今行政院衛生署核可與醫美有關的專科為整型外科和皮膚科。
2. 消費者應注意醫療機構內有無懸掛或張貼醫師證書或專科醫師證書，並瞭解執業人員與儀器設備是否合格，所使用之醫療器材風險及可能的副作用，與醫師充分討論後，審酌個人身心狀況、經濟實力，再決定是否接受。